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 执行局

第一八三届会议

(巴黎, 2009年11日--23日)

## 183 EX/Decisions

巴黎, 2009年12月14日

### 执行局第一八三届会议通过的决定

在本决定集中不论使用何种措辞来称呼担任有关职位、职责或职务的人员，显然所有职位或席位的任职者既可为女性亦可为男性。

## 目 录

	页 码
1 大会主席（临时主席）宣布届会开幕.....	1
2 通过临时议程 .....	1
3 选举执行局主席.....	1
4 选举执行局副局长 .....	1
<b>组成执行局各常设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主席 .....</b>	<b>2</b>
5 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PX） .....	2
6 财务与行政委员会（FA） .....	2
7 特别委员会（SP） .....	2
8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 .....	3
9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NGO） .....	3
<b>各委员会及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FA/EG）的职权范围.....</b>	<b>4</b>
10 延续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职权.....	4
11 特别委员会（SP）（18名委员）的职权范围.....	8
12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29位委员）的职权范围.....	9
13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NGO）（23名委员）的职权范围 .....	10
<b>一般性问题.....</b>	<b>11</b>
14 执行局第一八四届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日期.....	11
15 2009--2011年期间执行局将审议的各类事项的暂定清单.....	11

**1 大会主席（临时主席）宣布届会开幕**

大会主席 Davidson L. Hepburn 先生（巴哈马）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宣布执行局第一八三届会议开幕。

(183 EX/SR.1)

**2 通过临时议程（183 EX/1 Prov.）**

执行局通过了 183 EX/1 Prov.号文件中列出的会议议程。

(183 EX/SR.1)

**3 选举执行局主席**

执行局选举 Eleonora Mitrofanova 女士（俄罗斯联邦）为主席。

(183 EX/SR.1)

**4 选举执行局副局长**

执行局选举下列委员国为执行局副局长：

阿根廷

科特迪瓦

德国

日本

拉脱维亚

摩洛哥

(183 EX/SR.1)

## 组成执行局各常设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主席

### 5 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 (PX)<sup>1</sup>

执行局组成了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并选举 Shahnaz Wazir Ali 女士（巴基斯坦）为该委员会主席。

(183 EX/SR.1)

### 6 财务与行政委员会 (FA)<sup>1</sup>

执行局组成了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并选举 Alissandra Cummins 女士（巴巴多斯）为该委员会主席。

(183 EX/SR.1)

### 7 特别委员会 (SP)

执行局组成了特别委员会，并选举 Irène Rabenoro 女士(马达加斯加)为该委员会主席。

执行局决定 2010--2011 年双年度的特别委员会由下列 18 个委员国组成：

**主席：** Irène Rabenoro 女士（马达加斯加）

<b>委员国：</b>	阿尔及利亚	科威特
	孟加拉国	马达加斯加
	丹麦	摩纳哥
	吉布提	波兰
	萨尔瓦多	俄罗斯联邦
	希腊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格林纳达	乌兹别克斯坦
	海地	越南
	日本	津巴布韦

(183 EX/SR.1)

---

<sup>1</sup> 根据执行局第七十届会议通过的有关决定（第 70 EX/3 号决定），执行局所有委员均为该委员会委员。

## 8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

执行局组成了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并选举 Maurizio SERRA 先生（意大利）为该委员会主席。

执行局决定 2010--2011 年双年度的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由下列 29 个委员国组成：

**主席：** Maurizio SERRA 先生（意大利）

<b>委员国：</b>	阿尔及利亚	秘鲁
	白俄罗斯	菲律宾
	布基纳法索	波兰
	智利	大韩民国
	中国	罗马尼亚
	科特迪瓦	圣卢西亚
	古巴	沙特阿拉伯
	埃及	塞内加尔
	法国	斯洛伐克
	德国	西班牙
	印度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意大利	突尼斯
	肯尼亚	美利坚合众国
	马来西亚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尼日尔	

(183 EX/SR.1)

## 9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NGO）

执行局组成了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并选举 Hany HELAL 先生（埃及）为该委员会主席。

执行局决定 2010--2011 年双年度的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由下列 23 个委员国组成：

**主席：** Hany Helal 先生（埃及）

**委员国：**

布基纳法索	科威特
中国	拉脱维亚
刚果	蒙古
古巴	摩洛哥
刚果民主共和国	巴基斯坦
丹麦	秘鲁
埃及	俄罗斯联邦
萨尔瓦多	沙特阿拉伯
法国	斯洛伐克
希腊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意大利	赞比亚
哈萨克斯坦	

（183 EX/SR.1 和 SR.2）

## 各委员会及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FA/EG）的职权范围

### 10 延续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职权

执行局，

1. 考虑到第 26 C/19.3 号决议，
2. 参照其关于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第 137 EX/8.6、142 EX/3.1.3、143 EX/9.1、144 EX/6.10、148 EX/5.7、153 EX/5.6、158 EX/5.6、163 EX/5.6、168 EX/5.6、173 EX/10、178 EX/10、179 EX/19 和 180 EX/24 号决定，
3. 决定延续上述专家小组的职权。在 2010--2011 年双年度期间，该小组将由下列十一名专家组成：

第 I 组	比利时和美利坚合众国
第 II 组	拉脱维亚和俄罗斯联邦
第 III 组	智利
第 IV 组	印度和日本
第 V(a)组	加纳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第 V(b)组 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

4. 还决定，执行局第一七九届和第一八〇届会议根据第 178 EX/10 号决定审议和修订的第 144 EX/6.10 号决定，对该专家小组的工作方法及职权范围加以确定，相关决定（179 EX/19 和 180 EX/24 号决定）转载如下：

**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职权和工作方法****“第 179 EX/19 号决定**

**执行局审查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工作方法和职权范围**（179 EX/19 及其 Add.和 Add. Corr 与 Add.2；179 EX/55；179 EX/58）

执行局，

1. 参照 178 EX/10 号决定，
2. 忆及执行局关于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第 137 EX/8.6、142 EX/3.1.3、143 EX/9.1、144 EX/6.10、148 EX/5.7、153 EX/5.6、158 EX/5.6、163 EX/5.6、168 EX/5.6 和 173 EX/10 号决定，
3. 审议了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工作，认为严格地从技术角度对有需要的文件进行财务与行政方面的审议，可以继续有力地推动执行局的整体工作，
4. 审议了 179 EX/19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增补件的更正件和更正件 2，
5. 认为必须提高财务与行政委员会的效率并改进其工作方法，
6. 决定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职责范围和工作方法如下：
  - (a) 向财务与行政委员会提出纯技术性建议，从而帮助委员会开展工作；
  - (b) 严格地从技术角度审议财务与行政委员会主席和专家小组主席转交的有关行政与财务方面的问题，向财务与行政委员会报告审议结果，并酌情提出技术上合理的其他起草建议，但要清楚地标示出来；
  - (c) 在审议或汇报工作时不进行政策讨论，也不提出政策性意见；
7. 决定专家小组一般应在执行局届会召开前一个星期举行会议，并在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开始讨论前三个工作日提交报告；
8. 鼓励总干事为专家小组提供必要的协助；
9. 还决定在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选择由专家小组审议的议程项目的标准以及专家小组会议的工作方法；



10. 决定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期间专家小组讨论的议程项目由执行局主席、财务与行政委员会主席和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主席提前磋商确定；
11. 再次决定从执行局预算中支付专家小组所需的费用，包括根据需要支付非巴黎定居的专家各自所属国政府不负担的合理差旅费及生活补贴；
12. 请各会员国为此采取必要措施，方便本国的专家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13. 请总干事在每个议程项目中清楚地标示出该项目在财务与行政方面的影响，以方便执行局的工作，包括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和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工作。

### **第 180 EX/24 号决定**

#### **执行局审查选择由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审议的议程项目的标准及专家小组的工作方法（180 EX/24 及其 ADD.--ADD.2； 180 EX/64； 180 EX/67）**

执行局，

1. 审议了 180 EX/24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2. 忆及关于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第 137 EX/8.6、142 EX/3.1.3、143 EX/9.1、144 EX/6.10、148 EX/5.7、153 EX/5.6、158 EX/5.6、163 EX/5.6、168 EX/5.6、173 EX/10 和第 178EX/10 号决定，
3. 忆及第 179 EX/19 号决定第 6 段包含经修订的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职责范围和工作方法，
4. 参照第 179 EX/19 号决定第 9 段决定在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选择由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审议的议程项目的标准以及专家小组会议的工作方法，
5. 认为要求总干事明确各议程项目的财务与行政影响在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仅部分做到，
6. 考虑到会员国设立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明确意图是严格地从技术角度审议与其有关的财务与行政问题，推动执行局的整体工作，

## **I**

### **分配给专家小组的议程项目**

7. 要求总干事进一步改进有关各议程项目的财务与行政影响的信息；

8. 决定执行局主席与财务与行政委员会主席和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主席协商，应提交专家小组审议议程里有关下述问题的项目，其技术、行政和财务影响应明确、应严加审查和更好了解，以协助财务与行政委员会的工作：
- (a) 规划、计划和预算编制的工作和方法；
  - (b) 计划预算与业绩评估报告；
  - (c) 本组织的账目和财会系统、对本组织财务条例的任何修改建议、中期和年度财务报告和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 (d) 本组织的人力资源政策、人事条例和任何对它们的修改建议；
  - (e) 本组织养恤金和医疗保险基金的运作及其改革或修订建议；
  - (f) 本组织有关会费收缴和鼓励与管理预算外捐款的工作；
  - (g) 本组织的采购政策及其雇用签约者和工作人员的政策；
  - (h) 本组织的信息管理系统；
  - (i) 本组织有效管理和利用其总部外办事处和第 1 类机构以及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有关的财务与行政问题；
  - (j) 关于内部监督办公室活动和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联合检查组及其它有关报告；
  - (k) 执行局主席、财务与行政委员会主席和专家小组主席为协助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工作而共同决定提交专家小组从技术角度审议的其它任何行政与财务问题。

## II

### 会议的工作方法

9. 还决定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小组的会议应采用如下工作方法：
- (a) 专家小组主席有义务有责任确保专家们依照其职权范围进行讨论，防止出现任何偏差；
  - (b) 在专家小组会议上，应赋予专家小组成员和对所审议的问题负责的秘书处成员发言权；
  - (c) 会员国观察员在讨论时有发言权，但在审议报告或决定草案时绝无发言权，除非其主席征询该小组意见获得同意；
  - (d) 秘书处成员向专家小组所做的介绍应在事先确定的时限内进行；
  - (e) 专家小组的会议时间应根据其日程的性质合理确定；

- (f) 专家小组协商一致通过报告然后提交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审议。报告包括专家小组提出的问题、秘书处提供的补充信息，并酌情提出措辞明确、技术上合理的建议，协助 FA 委员会最后提出决定草案；
- (g) 向财务与行政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只有得到专家小组的一致通过方可提出。”

(183 EX/SR.1)

## 11 特别委员会（SP）（18 名委员）的职权范围

执行局，

1. 忆及其以前关于特别委员会职权范围的各项决定，
2. 决定：
  - (a) 特别委员会由 18 名委员组成，即每一选举组 3 名；
  - (b) 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批准的 33 C/92 号决议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之间关系的建议 R.19(i) 已得到合理的落实（179 EX/18 号决定和 35 C/100 号决议），根据这一建议，特别委员会应当继续根据需要，只能在履行执行局委托的有关职能所需要的时间范围内召开会议；
  - (c) 根据 174 EX/20 号决定的规定，执行局主席有权经过与特别委员会主席的磋商，确定今后隶属特别委员会职权范围的项目，供今后的会议审议，
3. 还决定将下列问题提交特别委员会审议并由该委员会就这些问题提出报告：
  - (a) 有关秘书处运作的问题，特别是关于评估、内部检查、监督、问责制和机制方面的问题；
  - (b) 与联合国联合检查组的关系，以及由联合检查组拟定的但不送交执行局各委员会的报告；
  - (c) 大会和执行局的工作方法，包括其各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 (d) 执行局可能交其审议的其它问题。

(183 EX/SR.1)

## 12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29位委员）的职权范围

执行局，

1. 忆及其第 98 EX/9.6 号决定第（II）部分第 12 段确定了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在教育领域的职权范围，即：
  - (a) 审议各会员国关于其执行《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有关《建议书》情况的定期报告；
  - (b) 审议教科文组织收到的关于侵犯教育、科学及文化领域人权的具体案件的来函；
  - (c) 审议国际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实施《关于教师地位建议书》联合专家委员会<sup>2</sup>的报告；
2. 还忆及其第 104 EX/3.3 号决定将该委员会定名为“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并确定了审议本组织收到的关于侵犯其主管领域内的人权案件与问题的来函的条件及程序，
3. 还忆及其第 162 EX/5.4（II）5 和 171 EX/27 5（d）号决定，委员会每年审议一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约与建议委员会）-- 经社理事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检查受教育权利联合专家小组的报告，
4. 延续上述职权范围，并决定该委员会还将根据《向会员国提出建议书及国际公约之规则》第 18.1 条的规定，审议委托给执行局的一切有关实施教科文组织准则性文书的问题，特别确保对第 177 EX/35 号决定（II）和第 34 C/87 号决议分别述及的三项《公约》和十一项《建议书》<sup>3</sup>实施情况的监督。

（183 EX/SR.1）

<sup>2</sup> 现称为“国际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实施《关于教学人员建议书》联合专家委员会”。

<sup>3</sup> 这些《公约》和《建议书》是：《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巴黎，1960 年 12 月 14 日）；《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巴黎，1970 年 11 月 14 日）；《技术和职业教育公约》（巴黎，1989 年 11 月 10 日）；《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1960 年 12 月 14 日）；《关于教师地位的建议书》（1966 年 10 月 5 日）；《关于促进国际了解、合作与和平的教育以及关于人权与基本自由的教育的建议书》（1974 年 11 月 19 日）；《关于科学研究人员地位的建议书》（1974 年 11 月 20 日）；《关于发展成人教育的建议书》（1976 年 11 月 26 日）；《关于教育统计国际化的建议书修订本》（1978 年 11 月 27 日）；《关于艺术家地位的建议书》（1980 年 10 月 27 日）；《关于承认高等教育学历与资格的建议书》（1993 年 11 月 13 日）；《关于高等教育教学人员地位的建议书》（1997 年 11 月 11 日）；《关于技术与职业教育的建议书修订本》（2001 年 11 月 2 日）；《普及网络空间及促进并使用多种语言的建议书》（2003 年 10 月 15 日）。

### 13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NGO）（23名委员）的职权范围

执行局，

1. 承认非政府组织对编制和实施教科文组织计划所作的重要贡献，
2. 考虑到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通过并经第三十一和第三十四届会议修订的《关于教科文组织与非政府组织之关系的指示》和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通过并经第二十八届和第二十九届会议修订的《关于教科文组织与基金会及类似机构之关系的指示》，以及大会通过的下列决议：
  - (a) 大会第二十八、第二十九和第三十届会议通过的有关执行《关于教科文组织与非政府组织之关系的指示》的决议；
  - (b) 关于与教科文组织保持关系而仍有与台湾当局有联系的机构或人员参加的非政府国际组织的第 21 C/7.11 号决议；
  - (c) 关于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关系问题特设工作组的建议的 33 C/92 号决议；
  - (d) 有关“执行局关于非政府国际组织对教科文组织活动所作贡献的六年报告”的第 34 C/59 号决议，
3. 决定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如下：
  - (a) 继续改进其工作方法，加强其智力和伦理思考并继续与所有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和秘书处开展对话，以扩大这些组织对教科文组织工作的贡献；
  - (b) 根据上述《指示》，每年春季会议审议其权限内有关教科文组织与非政府组织建立关系的问题，并特别研究总干事提交执行局的关于与非政府国际组织建立或继续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各项建议；
  - (c) 确保继续本着向民间社会、尤其是仍处于隔绝或脆弱状况的世界各地民间社会的有关各方开放的精神贯彻实施上述《指示》；
  - (d) 根据各理事机构的有关决议和决定，审议属于执行局权限的所有与执行同非政府组织合作的方式有关的其他问题。
4. 还决定在必要时，把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的会期增加一个工作日。

(183 EX/SR.1)

## 一般性问题

## 14 执行局第一八四届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日期 (183 EX/INF.1 Prov.)

## 第一八四届会议

(包括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2010年3月30日 - 4月15日)

(工作日 12 天/日历日 17 天)

主席团	3月30日星期二和4月2日星期五
特别委员会	3月31日星期三和4月1日星期四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	3月31日星期三至4月2日星期五
财务和行政问题专家组	3月31日星期三至4月2日星期五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	4月2日星期五
<b>全体会议</b> (4月6日星期二至4月8日星期四, 4月14日星期三和4月15日星期四) <b>各委员会</b> (4月9日星期五至4月13日星期二)	4月6日星期二至4月15日星期四

**说明:** 复活节: 4月4日星期日。4月5日星期一是东道国的假日。

东道国的学校假期: 2010年4月17日星期六至5月3日星期一 (C区 - 巴黎、凯岱耶和尼尔赛学区)

(183 EX/SR.2)

## 15 2009--2011年期间执行局将审议的各类事项的暂定清单 (183 EX/INF.2)

执行局注意到 183 EX/INF.2 号文件中提供的暂定清单。

(183 EX/SR.2)